

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中市北屯區昌平路一段 95-8 號 9 樓
聯絡人：黃莉雯
聯絡電話：(04)22421717#213
E-mail：emily@tcca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代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電總字第 1140000256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主旨：敬請繳納 115 年度常年會費及換領會員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於即日起開始繳納 115 年度常年會費 **參仟陸佰** 元整，並換領會員證。
- 二、貴公司可親臨公會繳納會費並換取新證，或利用銀行匯款、支票【一律開立即期支票】繳納，公會收到會費後，將寄發 115 年度之會員證及收據。
- 三、尚未領取大會紀念品（全聯 500 元禮券）的會員請於 115.01.31 前至公會領取，逾期恕不補發。
- 四、115/1/31 前未繳清常年會費者：
 - (一)將暫停公會各項福利：國內外自強活動(含一日遊)、入學賀禮、獎學金、生日蛋糕、參訪活動、中秋聯歡、會隊補助、團體保險...等福利【106.05.25 第三屆第三次理事會議決議】。
 - (二)公會團體保險將取消，續保資格會中斷，後續加保(新入會、會員代表改派)年齡 55 歲以上者，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，依三商美邦人壽之規定，需接受三商美邦人壽業務員之拜訪並填寫健康告知書，審核通過後始得受理投保。
- 五、若 貴公司有資料異動請於繳費前告知，並於繳費時附上相關佐證文件，以利辦理變更。
- 六、貴公司若已匯款繳費，但仍接到本通知者，請傳真匯款收據或告知匯款帳號，以利本會核對，以免影響 貴公司之會員權益。
- 七、常年會費繳費方式：
 - (一)現金繳費：請親至公會辦理時繳納。
 - (二)即期支票：抬頭為『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』。
 - (三)匯款或 ATM 轉帳：
戶名『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』、匯入行庫：(803)聯邦銀行-文心分行
帳號：034-10-0030917 【請勿扣除手續費】

※若採匯款轉帳方式者，請先將匯款單據傳真至 04-2242-1030 或 mail 至 emily@tcca.org.tw 並加註匯款公司及聯絡人，以利核對貴公司是否完成繳費手續；會務組將儘快幫您處理換證事宜，謝謝您的配合！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洽 04-22421717 轉會務組將竭誠為您服務，謝謝您！

理事長 李國榮